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會計師事務所2023年度履職情況的評估報告》，謹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何兆斌
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2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任德奇先生、劉珺先生、殷久勇先生、周萬阜先生、李龍成先生*、汪林平先生*、常保升先生*、廖宜建先生*、陳紹宗先生*、穆國新先生*、陳俊奎先生*、羅小鵬先生*、蔡浩儀先生#、石磊先生#、張向東先生#、李曉慧女士#、馬駿先生#及王天澤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交通银行集团财务报告审计师服务质量评价实施细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合称“毕马威”）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3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聘用毕马威担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其中：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及相关专业服务；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公司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及相关专业服务。聘期自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时起，至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二、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毕马威按照与本公司签订的业务约定书，遵循相关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守则，为本集团（包括境内外银行机构、

非银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专业服务等。

在执行审计及其他专项工作过程中,毕马威与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三、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近期,本公司对毕马威职业道德、审计团队,以及2023年度审计准备、审计实施、信息安全管理、审计成果等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2023年度,毕马威能够按照监管要求,《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国际审计准则》相关规定,以及业务约定书内容,较好地提供审计及各项专业服务,未因执业行为受到来自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同时也未收到股东的负面评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